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对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投资”或“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所为公司出具了有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中涉及事项作专项说明如下：

一、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详细情况

（一）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关联方交易之（五）4 关联担保情况所述，截至2020年12月31日，海航投资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本金余额为228,410.54万元，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尚有148,410.54万元的担保责任未解除。这些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未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等相应审批程序，被担保单位已被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与海航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实质合并重整，目前重整尚在进行中，因此海航投资公司无法预计上述担保事项产生的财务影响。我们亦无法实施有效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定为关联方提供担保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二）如财务报表附注六之注释7所述，海航投资公司于2019年取得了海南海投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海投一号）77.70%的有限合伙份额，2020年新增收购了海投一号9.78%的有限合伙份额，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海投一号的有限合伙份额变更为87.48%，因不能够对海投一号实施控制，故采用权益法核算该项股权投资。2020年度确认对海投一号的投资收益97,942,964.78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项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为1,092,083,866.14元。由于海航投资公司未能提供海投一号底层资产铁狮门三期项目的项目报告、审计报告以及估值报告等资料，我们无法就该项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确认的2020年对海投一号的投资收益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

二、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未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等相应审批程序，被担保单位已被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与海航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实质合并重整，目前重整尚在进行中，因此海航投资公司无法预计上述担保事项产生的财务影响。

公司2020年度确认对海投一号的投资收益97,942,964.78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项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为1,092,083,866.14元。由于铁狮门因疫情原因延迟提供底层资产铁狮门三期项目的审计报告，预计5月份铁狮门提供审计报告，因此目前无法确定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三、董事会针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相关说明

公司董事会尊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说明客观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我们对该意见予以理解和认可。鉴于上述情况，公司董事会将努力采取相应有效的措施，尽早消除保留意见中涉及的事项，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董事会将积极督促各项整改措施的落实，尽快完成整改。

四、消除该事项及影响的具体措施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本次年审会计师提出的保留意见事项内容，针对审计报告中的上述事项，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以下措施：

1、全力推进关联担保解除工作

就为海航商控提供2,010.54万元、为海航物流提供146,400万元担保事宜，因被担保方目前已经被法院裁定受理重整，其将争取在其重整程序内解决上述担保问题。公司将密切持续跟进，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将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采取各种积极有效的措施，全面加强管控，不断优化公司业务审批及管理流程，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与风险防范机制。加强学习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和三会运作机制，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不断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特此说明。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